



程思远 程志华 程振国 著

三程隨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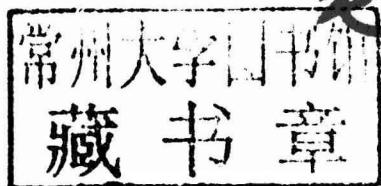
SANCHENG SUIBI

三代人的记述，仿佛四季歌声，有春天的明媚，有夏天的灿烂，有秋天的浑厚，有冬天的沉静。在时光的笙箫响起处，声动，心动，馨香满路。

河北大学出版社

三程隨筆

程思遠 程志華
程振國 著



河北
大
学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三程随笔 /程思远, 程志华, 程振国著. -- 保定 :
河北大学出版社, 2016. 1

ISBN 978-7-5666-0754-6

I. ①三… II. ①程… ②程… ③程… III. ①随笔—
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24011号



三程随笔

责任编辑：胡素杰

装帧设计：赵 谦

责任印制：靳云飞

出版：河北大学出版社（保定市五四东路180号）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制：保定市北方胶印有限公司

开本：1 / 16 (710mm × 1000mm)

字数：256千字

印张：19.25

版次：2016年1月第1版

印次：2016年1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5666-0754-6

定价：36.00元

三程隨筆

更喜青胜蓝（代序）

退休后一直坚持写点儿小文章，虽肤浅寡淡，但自己喜欢。尤其是报刊上登了，心里美滋滋的，还升起那么一点点成就感和收获感。写作让我的老年生活更快乐幸福。刚离开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岗位那些年，脑子里想的仍然多是纪检和反腐倡廉方面的事，所写自然多属这个范畴。不过毕竟是居家了，养老了，随着所做所思，“耕耘”一步步迈进乐享天伦、颐养天年这块闲散地，写些生命感悟，自己哄着自己乐。翻阅20年存留的文字，恰恰记录着退休以来的心路历程和生命轨迹。由此我愈加感到，写作真是一件有趣而有益的事。

孩子们对我写作很支持，他们也从中分享一份快乐。他们主动给我提供素材，教我使用电脑，发表了文章他们抢着看，领到稿费我带着娃们街边品尝美食。小小文章是家庭快乐的一味调料。

儿子早就建议，把我的文章辑集出一本书。我总觉得自己那些涂鸦小玩意儿拿不出手，所以一再拒绝。今年春节期间，当大学教授的我家老二和读大二的孙子又提出，他们各自拿出一部分作品，和我伙出一本书，算是送给我80岁生日的礼物，留作纪念。我曾一再告诉儿子，过生日是“老”的信号，不搞也罢。而这次对儿孙独出心裁的新主意，不知怎么，不仅再也拒绝不了他们，连自己也拦挡不住了。没辙，只好“入伙儿”。

高兴中，迫不及待地要求他们把准备入集的文章发给了我，我好奇地埋头读了一遍又一遍。因为如实说来，我这做父亲的当爷爷的，还不知道他们也从事业余（课余）写作，当然没尝过他们的作品是个啥味道。读着他们发过来的文章，眼前一亮，对两个儿孙有了新的认知。二儿作为教授、博士生导师，学术著作自是不少，每出版一部都送我一本。内容看不懂干脆不看，只浏览一下前序后记，了解个大概。仿佛对一个人，只知道姓甚名谁、哪方人士而已。

这并不等于对儿子的学术专著不看重。作珍藏品摆放在书架上，“有朋自远方来”，还拿下来炫耀一下呢。这次出现在电脑屏幕上的不再是看不懂的学术专著，恰恰是我早就想了解的记录留美学习情况的散记。读着读着，不仅为文章内容所吸引，更为儿子谦恭好学、做真切学问的治学品质和咬定青山、一刻不辍的坚忍精神所感动。“留学”，人们往往看到的是耀眼的光环，却很少知道远离祖国和家人的孤寂和艰辛。就文说文，作品文笔朴素，情感真挚，读来倍感亲切。尤为欣喜的是，平铺直叙的叙事方式和通俗流畅的语言色调，有着我们父子之间的明显传承，就像读自己的文章一样顺口。孙子是理科生，也是一个喜爱文学的青年，博览文学书籍，在写作方面表现出很好的潜质，文章起笔、谋篇、收尾都有独到之处，语言新颖，耐人寻味，传承而不因循，表现出青年人旺盛的创新活力。文章读后心中升起新希望。

儿孙的文章不仅让我兴奋，也使我的思绪不由得回到从前，大脑屏幕上再现了他们一个个好学求进的故事。老二年少时家遭不幸，家境窘迫，不但没动摇求学的愿望，相反更坚定了决心。家里没电灯，没写字桌，他每天趴窗台在煤油灯下学习到深夜。早晨起来一家人见他的鼻孔被灯烟熏成两个黑窟窿，又好笑又心疼。中考结束后，被师范列入录取名单。当老师征求他本人意见时，他果断提出上高中考大学。事后老师对我说，家庭条件不好，怎么不让儿子读师范？其实我并不知道师范优先录取这回事。问儿子，他惭愧地说，如若和爹商量，怕不让读高中。孙子上大学第一个学期，通过竞选当了班长，让全家人既感到新鲜又心怀欣喜。今年暑假，问孙子还当没当班长？他说没人要求竞选，就继续当着。一天我给他打电话，求解电脑写作中遇到的难题，最后问他何时返校？回答是，已提前半月返校了，正在教室里看书哩！

书的出版是我们对写作的一次回顾和展望。过去里有现在，现在里有将来。相信儿孙在专业（学业）领域有更大建树的同时，写作水平会不断提高。严格说来，一篇妙笔文章就是一件艺术品。我知道我们差得很远，但我更知道儿孙会努力。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后人胜过前人。望儿孙事业有成，笔下生辉。

程振国

2015年11月8日

目 录

给发黄的日子上色——程思远	
21克	2
玻璃墙	4
初中	7
小吃	9
给发黄的日子上色	13
关于爱情	14
回去	16
梦想和回忆	18
珍重，再见	19
留美散记——程志华	
远赴美国学习	22
交通事故的处理	24
烦人的注册手续	25
烤肉与野餐	27
紧张的生活	28
孔子诞辰纪念活动	29
万圣节	30
小城莱克星顿	31
美国大学的课堂教学	32
枪击事件	34
最美夕阳红——程振国	
母亲	38
说“城”	39
老姑太	40
读“反贪”敲诈案随想	41
可贵可喜的倡议	43

拜年电话从美国打来	44	燃煤往事	90
没把儿的裁纸刀	46	38元是面镜子	91
想起自己买纸写家书	47	记三次安装采暖炉	93
谭书记讲话印象	49	一个古稀老人的首次圣诞	95
雨中的房子	51	心礼	97
“真诚”的效应	53	买菜不还价的大叔	99
邂逅“杨子荣”	54	卖烤红薯的老哥	101
一声问候人人好	56	五十年前的学生邀我改作文	102
关于回忆录的随想	58	下井一日，感叹一生	104
带着“心”回家	60	电动三轮上的晚霞	107
回老家过年杂感	62	小街	108
活在梦里的人	64	一口铁锅传着用	110
庭院的香椿树	66	为晚霞添彩	112
温暖的记忆	69	曾孙命令全家说普通话	114
感受夕阳三则	70	重逢恨短思念长	116
一根短笛吹一生	72	不如跳舞	118
跟孙女学电脑	74	住院日记	120
捐了，就踏实了	76	父母仙鹤白云，常修歉疚之心	124
对时间的感觉	77	读一篇美文，品一杯香茗	125
老师，我一定要找到您	78	赵奶奶给的奖状	127
“实在”的词性	80	厨房小记	129
小米巴香	82	笑看曾孙大口吃饺子	130
年饭还是在家吃	84	六十年前父亲带回的一条棉毯	132
永远的“新房儿”	86	端午忆茶	135
人老莫摆老	88	难忘十年教师生涯	137

罪证	139	寒衣节里雨纷飞	190
酸菜传递着亲情	141	假女孩	192
三辈人三样婚礼	143	回农村过年，去老宅看看	195
细节诠释伟大	145	对不起儿子，是妈妈食言	196
八旬老人舞翩跹	148	给撞伤我的那人点赞	198
寻梦跳舞场	150	琐忆晋察冀边区银行在我村	200
身教的效应	152	父亲与骡	203
聆听儿孙的唠叨	154	老哥儿仨的清明	205
今昔旧车两样情	156	五尺窗台爷孙仨	208
善意思维	159	儿时看打井	210
烹调幸福	160	挑水吃的日子	213
院小情深	162	曾孙爱听我唱歌	216
回农村凑儿子过年	165	青灯有味似儿时	218
十里飘香皇甫大锅菜	166	享受孤独	220
庭院的蒲公英	168	延长的责任心	222
好死三境	170	父爱无隙	224
住房幸事	172	算账	226
与刘金英的半世缘	174	气死老子	227
与隔辈孩子在一起的快乐	176	两得意	228
“拆拆洗洗，放在柜里”	178	家宴	229
小曾孙哥儿俩好	180	宝贝	231
一顿面条饭	182	瞎信	232
把畏惧藏起来	183	科长老抠	234
融入新环境，找回老年乐	185	精品毛细血管	236
社交舞整齐着跳	187	浸湿的大口罩	237

家债	239	讨债妙法	264
洁白的小手	240	手电筒	267
扮老	242	铰成两半的结婚照	268
爱的和弦	244	机遇	271
黑骡之殇	246	贵家长	272
刘局长去哪儿了?	248	文件	274
寿戒	249	寻子记	276
水嘴超市	251	拾荒老人甲、乙、丙的故事	280
出征	253	校门口	282
爸爸的年	254	全职保姆	284
双喜临门	256	拉面馆	287
柳妈的舞厅	257	春花	289
祝福天堂的你	259	认真	291
长不大的女孩	261	乡音	294
级别	263		

给发黄的日子上色

程思远



21克

兜兜转转，又是一年。

去年这个时候还在憧憬着大学的生活，其实到了现在仍然是不知道大学是用来干嘛的，传道授业解惑我一个也没看见。不过离家远了对于一个男人来说毕竟是有好处的（原来我也喜欢自称为男人而不是男生了）。

时光荏苒，我们总要长大，而长大又免不了对以前进行自我批判。记得以前总是喜欢写一些古道西风梅妻鹤子，未离家半步却故作乡愁，未经沧海却赋桑田的酸苦文章，写作文的时候，笔下更多的不是心中所想，觉得用了一些特别好的词就能凑成一篇文章。后来离开了家，虽说不是异国却也称得上是他乡，在这里，没有了家人的庇护，转瞬间洗衣、吃饭全靠自己解决，套用八戒的话就是“一人吃饱全家不愁”。话虽洒脱，可要是自己切身体验，凄风楚雨，茕茕孑立，形影相吊，真的心里不是滋味。

记得大学开学第一天，那天下雨。

爸妈没有送，我一个人坐火车去学校报到。第一次离家像打了一针兴奋剂让我激动不已，一路上看过黄河又看长江，颠沛流离的旅程裹挟着对未来的憧憬，幻想着崭新的生活和新一轮的征程。火车上的颠簸就像外婆的摇篮曲，我迷迷糊糊中做了那个我做了很多年的梦，梦到自己长大了，有了自己的事业，可以骄傲地开着车去参加同学聚会。总感觉到了大学，离实现这个梦就又近了一步。

或许一个人的脾气秉性永远也改不了，我的习惯就是提前去目的地，无论什么事情，当然要包括大学报到这件重要的事情。不过意料之外的是，我是当时唯一一个没有父母送的，为此我还小小地骄傲了一会儿，不过，随即困难就接踵而至。报到的时候没有人看行李，只能拜托同学的父亲；取被褥的时候只能求学长帮忙提；上楼的时候提手提箱累得要死；到

了宿舍一个人打扫，一个人缝缝补补。这些，我都是无师自通。没办法，人就是需要把自己逼到绝路上，我如果不去搬行李，那只能睡在大街上，事已至此，是痛苦，更是成长。

自己的将来都要靠自己，这种把握自己命运的感觉不仅仅是兴奋，更多的是懵懂和不安。以前总说自己无论做什么都如有神助，感觉没有自己做不到的事情，离开了家才发现，其实家才是我的上帝，因为有爸妈有兄弟我才敢在保定这个小城市肆无忌惮、横行霸道。而后来真真的是去了千里之外，突然感到了一句话，狗仗人势，而我是人仗家势。虽然家在小城里面，小城里面的家也不显赫富贵；虽然这十八年来的物质生活也不是多么富足，可是对于家就是有一种归属感，在家里面不用刻意地去笑，也不用猜谁是在骗我，爸批评我就是因为我做得不对，妈唠叨我也只是她爱我的表现。可是到了外边，这些事情就不尽然了。

在家里有家人的照料，我们永远不能体会什么是成长，仿佛从小到大所有的事情都是家人安排好的，按部就班，想要的东西，只要合理，父母自然就会满足。唯有离开家，才能体会这个社会，才能认识到自己之前真的只是个孩子，每天做着白日梦，幻想转瞬间就能长大自立，总觉得自己很容易就能成功，很容易就能超过父辈的成就。可，现在看来，一切都要努力，一切也都很遥远，成功不是想要就可以，而奋斗更不是挂在嘴边，奋斗更多地意味着远离家乡，也意味着即便我们回头，那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日子也回不去了。在学校，奋斗就在图书馆的一杯苦涩的咖啡里面，奋斗也在公交车充斥着异味的颠簸中，奋斗的我们背井离乡，背负着家人的希望，沉甸甸地迈向远方。

记得离开家的时候，爸说：“这一走，回家的次数只会越来越少。”

毕竟，梦想和家总是一个相悖，我们只能选一个。

话虽如此，在学校我们总有最开心的话题，期末之前一个月订到了车票，就开始每天晚上倒计时，计算距离回家还有几天。记得第一个学期，

回家之前我兴奋得一夜无眠，天刚蒙蒙亮，下楼喝了一碗粉，算是对这个城市的告别，就匆匆忙忙地赶去车站。一路上，连卖水的阿姨好像都看出了我的喜悦。

梦想，躲在远方，而家乡又关乎灵魂。

不管你是否恐惧，死亡都会最终降临，在那一时刻，你的身体轻了21克。他们说，在人死亡的瞬间，人失去21克的重量。

到站一下车，乡音一下子就回来了，甚至比去的时候还浓郁。中国人的家乡话绝不应该被普通话的普及所冲淡，因为它维系着一个氏族乃至一座城池的血脉渊源。仿佛乡音就是美国大兵身上带的铭牌，而家，即便死去也是那21克的归宿。

玻璃墙

他们说，人到了三十多岁就会碰到一堵墙，在那里，你的中年危机会告诉你，青葱岁月的余额，你已所剩无几。

那么上大学之前岂不就是遇上了一大块毛玻璃？从你的角度看前景有些朦胧有些模糊，看上去总是那么美那么光明，可是如若真的这么低着头按照以前的方式走下去，总会撞得头破血流。

不知道你们学校是怎么样讲，反正我们中学老师会骗我们——高二是
一道分水岭，高考是一道鬼门关。可是大一这扇玻璃墙，老师却丝毫没有
透露给我们，反而画了一张天堂的远景图，将玻璃墙后面大学生活的美轮
美奂许诺给我们。

既然教诲无从得知，那么你我只能独自摸索，独自争取。

人生真的是越长大越悲哀，慢慢地发现小时候的童话故事都是胡扯，除了王子终究会爱上公主，剩下那些穷人孩子的现实生活终究没有童话里面过得美好。大家总是说中国的教育制度有多么的差，一考定终身的高考有多么的残酷，可是我们上了大学再回头才发现，高考真的是我们人生的出路，也是我们所能经历的最公平的考试，没有之一。不过，即便高考竭尽全力地让我们能走到同一个起跑线上，可人生的境遇终究是有幸运的因素，幸运不仅仅是考场上蒙对了一道选择题，更多的是你幸运地出生在了富裕的家庭，爸妈能够承担你高额的学费，也能供你去国外继续深造。而更多的是普普通通的我们，考个普普通通分数，上了不那么厉害的大学。网上说，如今寒门出贵子是不可能了，可我们总要争取，只不过，需要一些改变，需要一些手段，死读书、读死书的方式不流行了。当你走出高中的那一刹那，你就会发现原来有些人早就领先你很久了。

经过了大一，真的对自己去年这个时候的决定感到幸运，选择了一个离家这么远的城市，尝试着扎根落脚。离开家是一个男人长大的前提。在外面经历的总是风霜，虽然没有家里温暖，但你终究会懂得很多书本上没有的道理，比如别人不会平白无故地帮助你，而你的尊严也要靠自己的实力来换取。没有人平白地会成功，而天之骄子的自信除了你，别人都会当作狗屁。

说了这么多，上大学来，首先打理的当然是自己的日常生活，比如要洗的衣服和攒了一周的臭袜子，每天的三餐也是自己的决定。在享受自由的同时麻烦也随之而来，我们慢慢地学会了把自己的生活拉到正轨上面，制定一个时间表并严格遵守。当然，做一个学霸也是必需的，即便不做学霸也要把自己的生活丰富起来，起码不至于到了大一的暑假发现自己这一年什么都没有学到。老爸在我高考结束的那顿家庭聚餐上跟我说：“你的学业方面我已经放心了，也没有什么可以帮助你的了。可是人毕竟是要进入社会的，在为人处世上你还有很多东西要学。”现在看来，这句话绝对

称得上是至理名言。上了大学才知道自己以前对于社会的无知，而当时的感受真的如《红楼梦》里的对联所说：“世事洞明皆学问，人情练达即文章。”就像如何与人交往，如何恭敬谦卑，如何争取自己的利益，一切的一切都是刘姥姥进大观园。不要说这很俗，只是社会真是如此，我只希望那些错误你和我都不会再犯。

上了大学就喜欢在晚上给高中的兄弟们打电话。慢慢地一年过去了，话题也在不知不觉地改变着。一开始我们聊生活，聊梦想，畅想着再过十年我们会买什么样的车住什么样的房子，后来我们聊感情，聊友情，再后来话题就明显高尚得多了，每次打电话就是问你英语学得怎么样了，期末考试复习得如何了。我想，这就是我们所说的成熟了吧，脚踏实地，不好高骛远。学习和事业毕竟是一个男人最重要的事情，起码我现在是这么想的。

对于“家”这个符号，随着距离的拉远，感触也越来越深。一开始，家就是爸妈呵护下的小小的房子，在里面我学习、成长；上了高中，家就是那个我晚上十点多回去仍然会有刚做好的饭菜的地方；上了大学，家也不仅仅是那个小小的地方，而是那个我十八年生于斯长于斯的北方小城，乡音不改，回来之后感觉依旧熟悉，就像是从始至终从未离开过，依旧是早晨六点多起床，打球，然后永远都是八点多用一碗热腾腾的豆腐脑配着四根油条来祭拜五脏庙，甚至和小摊的老板都早已熟识，连每天的寒暄也必不可少。在家里，晚上起床是不用开灯的，凭着感觉就能找到想找的东西，家这个地方，每个人都会熟稔于心。

这个我住了十八年的小城，因为她的不发达，她的暮气沉沉，我也痛恨了她十八年，可后来才明白，故乡的意义本就在于离开，离开了才会发现她的美，也才会想念在她身边的日子。

滚滚长江东逝水，无论是不世出的英雄还是我们这些普通人，终免不了被裹挟着泥沙的浪花淘尽，这一站家乡，下一站他乡。